

附件 2

评估机构诚信承诺书

本机构自愿报名参与本次公开征集汕头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机构报名入库工作，郑重作出如下诚信、执业、廉洁承诺：

一、本机构依法登记设立，证照齐全、资质有效，符合本次通知报名资质条件，提交的所有报名资料、业绩证明、人员证书均真实、合法、有效，无伪造、变造、虚报、瞒报情况。

二、本机构近三年无行业行政处罚、信用惩戒、失信记录、重大投诉及重大执业质量问题，未被列入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

三、若成功入选入库，本机构将严格服从汕头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房地产价格评估专家委员会统一安排，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工作标准开展评估，保证评估过程客观、公正、独立、真实。

四、严格遵守廉洁纪律，不徇私舞弊、不串通相关人员、不弄虚作假、不擅自更改评估数据和结果，杜绝一切违规执业行为。

五、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对工作中获取的所有资料、数据、信息严格保密，不泄露、不外传、不用于工作以外用途。

六、自愿接受日常监管、质量抽查、考核评价，若出现履职不到位、质量不合格、违规违纪等情况，自愿接受通报、暂停服

务、清退出库等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与经济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承诺单位、主管单位各执一份，自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